

會友借用房間申請表

會友姓名(中文)：_____ (英文)：_____

所屬團契：_____ 小組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借用日期：_____ (星期____) 時間：_____ 至 _____ 人數：_____

借用目的：三福 栽培 查經/預查 練詩/練琴 祈禱 靈修
其他_____ (必須註明，若不填寫，將不能處理此申請。)

借用守則：

1. 會友必須持其所屬『會友證』方可辦理借用房間手續；
2. 如以電話登記者，在取回此表格的收條時，亦必須出示『會友證』以核實身份；
3. 借用人必須出席借用房間之時段，不可代他人借用房間；
4. 爲了善用資源，申請者如在 **booking** 時間超過 15 分鐘仍未取房，則當作自動放棄，該房間亦會轉讓給其他等候的會友申請；
5. 申請後如欲取消，必須盡快通知本堂，以便安排調配給其他申請者；
6. 申請人如多次申請房間後沒有領取使用而浪費資源，教會將不會再接受其申請使用；
7. 必須符合上述用途或所申請之用途爲教會認可並獲批准；
8. 除經教會預先批准外，不可利用所借用之場地進行或舉辦任何涉及收費及宣傳之活動；一切商業活動之推廣，均嚴禁於教會內進行；
9. 每次借用均須申請，以填妥借用表格並獲取教會之批准使用作實；
10. 教會有權在借用目的「其他」用途上作出評估，批核與否，由教會決定；
11. 除特別聚會以外，所有房間只可接受最多連續 2 次之預訂；
12. 填報資料，必須正確無誤；
13. 借用房間或當中之設備如有損壞，須照價賠償；
14. 借用者必須自行保管個人之財物，對攜來物品之各類損失，本堂概不負責；
15. 一切借用申請之批核，本堂保留最終決定權；
16. 本規則於 2014 年 9 月 30 日起即時生效，教會保留隨時作出任何有需要之條例更改，事前不會公佈。

本人明白並同意遵守以上守則(簽署)：_____ 填表日期(必須填寫)：_____

~ 內部填寫 ~

負責幹事簽署：_____ 房號：_____

【請將以下訂房表，"攝"入門號之透明格內，以便查閱】

會友姓名(中文)：_____ (英文)：_____

借用日期：_____ (星期____) 時間：_____ 至 _____ 人數：_____

借用目的：三福 栽培 查經/預查 練詩/練琴 祈禱 靈修
其他_____ (必須註明，若不填寫，將不能處理此申請。)

負責幹事簽署：_____ 房號：_____ 蓋印：_____